

弯弯的金竹塘

叶文玲著



少年儿童出版社

弯弯的金竹塘

叶文玲 著

吴列平 颜志强插图

吴列平 装帧

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

(上海延安西路1538号)

总发行所上海发行所发行

上海市印刷十二厂排版 上海市日历印刷厂印刷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数 4,75 字数 73,000

1981年12月第1版 1981年1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 24,000

统一书号: R10024·3914 定价(三)0.30元

目 录

	引子.....	1
一	金竹山上.....	3
二	寿山爷爷.....	16
三	“走娘家”的人.....	26
四	龙王庙.....	37
五	渔船回来了.....	47
六	第二十个和第二十二个.....	60
七	撵龙王.....	74
八	鸭嘴礁.....	81
九	香奶奶.....	97
十	“神符”.....	105
十一	为了二十二双眼睛.....	114
十二	花呵花.....	121
十三	早霞红艳艳.....	135

引 子

弯弯的月亮，你当然看到过，弯弯的小路，也一定会走过的，这弯弯的金竹塘呢？你准没听说过！

金竹塘在哪儿？哈，我要不说，你就是拿了放大镜在地图上找也找不到，它连个小米粒大的记号也没有。

告诉你吧，这个金竹塘呀，就在东海边上。

我们金竹塘，是一个小小的半岛，一头枕着山，一头靠着海，整个村子就象月牙儿那么弯弯的，怪不得有人叫它“弯弯塘”呢！

金竹塘小，人家也少，从东头数到西头，从山顶数到山脚，总共只有五六十户。五六十座小小的石头房子，盖在一凹一凸的岩坡上，远远看去，就象一只只四四方方的火柴盒子，可有趣啦！

莫看我们金竹塘小，好玩的地方可多着呢！最有意思的是下塘，下塘是一大片黄蜡蜡的海涂，老人们都说这是龙王爷为我们铺上的“黄绒宝毯”，可不，只要潮

水一落，这“黄绒宝毯”和滩旁的礁岩上，红脚爪的沙蟹啦、薄壳子的海蛎啦，象“观音手”那样的扇贝啦，活蹦乱跳的“弹涂”鱼啦，全都冒出来啦！这时，家家户户的孩子就挎着小竹篮每天去拾，每天都有，老也拾不完。

我们金竹塘，还有一处宝地呢！那是上塘的金竹山。金竹山又高又大，又红又绿，红的是花，绿的是竹。一年到头，金竹山的野花好象开不完，四季八节，金竹山的竹子总是绿澄澄的。好天气的时候，你登上金竹山顶望一望，蓝天、碧海、翠竹、红花，嗨，我们金竹塘哪，要多好看有多好看！

不管你相信不相信，我都要说：小时候的事，到老也忘不掉。真的，我九岁那年的事，到现在还记得清清楚楚。

为什么？因为那年恰好是解放后的第三年。那年春天，我们金竹塘来了一个最最好的外乡人，办了一件最最好的新鲜事。为什么说新鲜？因为大人们都说，这事在金竹塘是盘古开天第一桩，又说，我们村中的小孩子，打那时起，都变得懂事啦……

这话一点都不假。

一 金竹山上

海边人最讨厌牛毛雨。

牛毛雨，密麻麻。

愁坏晒网人，气死船老大。

要命的牛毛雨飘飘洒洒、没完没了。这天清早，我一醒就趴在小窗户上，向外一瞧：嗨，晴啦！

你瞧，太阳从金竹山尖探出了大红脸，哈，它准是为自己一连几天偷懒不露面害羞啦！我一把掀开夹被，就跳下了床……咦，屋里屋外，看不见哥哥的人影儿。

我一扭头，灶台上盛着一碗正冒热气的粥，旁边是一只还没来得及刷的碗，不用猜，哥哥准是去下塘啦！

真气人，哥哥小星明明跟我同年同月同日生的，可在我面前，他总摆出一副比大人还大人的样子，一天到晚冲我喊：“阿月，这不是你做的事！”“小丫头别跟我们

男孩在一块，自己玩去！”我真听够了！

哼，今天呀，不用说，爸爸不在家，他又甩下我，自己去摸螺捉蟹了。他这么做，还不是想让爸爸回来好多夸他两句：“呀，是小星一个人捉的？不错，抵得上大人了！”这时你就看吧，他保准又把胸脯一挺，走路也把脚尖踮得高高的，好象真比我高了一大截似的！

不管他！我就不会做点也让爸爸吃一惊的事么？我今天还去挖猪草，再挖它一大篮……爸爸回来，一看墙角那冒尖的猪草囤，保准连胡子都笑得一抖一抖的！

我三两口喝了粥，挎了一只六角竹篮，到东头叫了阿素，又到西头叫了珊珊，一起朝金竹山走去了。

刚走了没几步，就听有人喊：“阿月，阿月，等一等！”

我们回头一看，是招弟。她甩着那条毛毛虫似的小辫，挎了一只竹篮，光着两只脚丫子，啪哒啪哒跑来了。

招弟比我大两岁，可是黄皮寡瘦的，个儿比我还矮。她气喘吁吁地赶上来，噘着嘴说：“阿月，你为什么不叫我呢？”

我还没说，阿素抢着说：“叫你也白搭，反正你总是叫‘秤砣’坠着，害得大家都走不成！”

“秤砣”是指招弟的一对四岁的弟弟。招弟的爸爸

出海时，被海匪打伤过腰椎骨，落下了病，里里外外的活儿全靠招弟妈妈来做。招弟的两个姐姐都出嫁了，这对弟弟，就象一对大秤砣一样吊着招弟的脖子，不管走到哪里，她都得抱着一个，背着一个。

招弟笑笑说：“你们不知道，今天我二姐走娘家来了！她在家看弟弟哪！”

招弟这一说，我才想起来：今天是三月三日，是出嫁的闺女回娘家的日子。对了，刚才出门时，我就见村里的几个小媳妇，挎着篮子走娘家去了。

招弟难得跟我们一块玩，今天可快活啦！她笑嘻嘻的从兜里掏出几根麻糖分给我们，说是二姐带来的。大家咯吱吱地嚼着，快活得脚底抹油似的往山上跑。

嗨，山上真好看哪！

杜鹃花象火一样红，花瓣上、花蕊上都留着晶亮的水珠儿，清凉凉的小风一吹，一颗颗小水珠滚来滚去，一会儿就串成颗大珍珠，多好玩哪！

我怕满坡的水珠儿湿了我的鞋，就脱下来揣在小围腰中。阿素和珊珊一见，也脱了鞋，招弟原本就没有穿鞋的，就这样，我们光着脚丫子，一眨眼就上了金竹山的山尖。

这样的天气，这样的时辰，来挖猪草是再合适也没有了。刚下过雨，地皮又湿又软，猪草又茂又密，红苋、

野青蒿、芨芨草到处都是，用手轻轻一扯，一棵又一棵，一蓬又一蓬，不消一会，我们的篮子全满了。

篮子满了，我们却不想回家，谁也不舍得马上下山，大家都想好好玩一回。

玩什么呢？阿素喊了：“来，‘嫁新娘’！”

又是这！成天就这陈谷子烂芝麻的把戏哇！我皱了皱眉头。不过，我也实在想不出另外的花样，玩就玩吧，大家分头去采花了。

花是极容易采的，一大捧杜鹃花马上摘来了。招弟手巧，七缠八绕的，一会儿就编了一个新娘用的大花冠。

谁当“新娘”呢？

珊珊是我们里头最小的，圆脸上有两个酒窝，笑起来一闪一闪的，最漂亮。大家一致推举，她笑眯眯地抿着两片小嘴唇，羞羞答答地让我们给她戴上了花冠。

可是，却没有人肯当“新郎”。剩下我们三人只好“剪包锤”。我们嘴里唱着：“剪子剪白布，白布包锤头，锤头敲剪子。”小手一伸，哈，阿素输了。可是，这个鬼丫头却扭身就跑，想赖帐。

阿素两条细腿跑得风快，大家要追也追不上。我朝逃得远远的阿素嚷道：“说话不算数，变个瞎眼兔！”阿素明明听见了，可她歪着头嘻嘻地笑，就是不过来。



我生气了，又嚷：“大家玩了，你又不来，好吧，离了你这只小马虾，就不办酒席啦？你不当，我来当！”

我跑到一处竹丛中，折了一根荆竹脑，竹脑上绑了一束花，跨上小竹竿，一边哼着“唧唧刺、唧唧刺、唧唧刺唧刺”，一边颠簸着跑了过来。不管象不象，反正是“新郎”骑马去接“新娘”啦！

我一哼，阿素禁不住心痒，又跑了回来，说要和招弟两人扮抬轿的。我也不恼她了，点点头，她俩双手交又搭起了一座“花轿”，去迎“新娘”珊珊了。

珊珊刚坐上“轿”，又抬“轿”又当“伴娘”的招弟，便把那只插满了红花绿叶的竹篮，挎在了臂弯里，这花篮算是新娘的“嫁妆”。“花轿”转着转着，坐“轿”的珊珊，咯咯笑个不停，鼻尖上冒汗珠儿的阿素，也尖声尖气地

唱个不停：

杜鹃花罗红艳艳，
打鱼船罗载海鲜。
带鱼长又长哟，
泥鳅讨新娘。
大白蟹罗来作媒，
跑断八条腿……

“伴娘”哩哩啦啦地唱，“迎亲”的队伍绕了一圈又一圈，正在兴头上，突然，远远飞来一个石头蛋，“嘣”的一下打中了“新娘”的后背，珊珊“哇”的一声叫了起来。

我们气坏了，连忙四下张望，嗨，还用找吗？前面的荆竹丛中，露出了一张冲着我们扮鬼脸的面孔，嘿，是“鼻涕大王”有福。

又是他！我跨下“马”，握着竹梢迎上去，珊珊害怕了，连忙扯住我：“阿月姐，我先去把小星哥叫来……”

我连忙摇手，哥哥知道了，准得数落我。真的，每当我跟别的孩子口角，我哥哥总是摆出一副大人的样子，先数落我一顿，然后向对方道歉一番，因此，村里人都夸我哥哥小星是最懂事的“小大人”，还说我跟哥哥颠倒了八字，他属文的，我属武的。对，武就武个样子，

我就不怕他这个有福。

我拿眼使劲一瞪珊珊：“怕什么！”说着，便向晃头晃脑的有福迎了上去。

招弟和阿素一看，也紧紧跟在我身后，因为有福的调皮是村中有名的，她们怕我败阵，就跟上来助威。

有福真赖！用袖头抹了一下鼻涕，反倒划着脸孔来羞我了：“羞羞羞，女娃假扮新郎官，头上疥疮生勿完……”

我真想朝他挥一竹梢，可一想，他拿石头打人不对，我若打他不也理亏么？就忍住火气，把手背到身后，故意说：“有福，是你哇！你来得正好，我们正玩哩，就缺个男娃扮新郎官，你一来再好没有了！”

我朝阿素和招弟使了个眼色，她们会意了，一起拍起手来：“请，请，请新郎官罗！”

珊珊这鬼丫头没一点心眼，信以为真，反倒噘着嘴说：“我不！我不！谁要他当新郎官？一脸鼻涕！”

这一来，有福慌了神了，脸涨得比下蛋的鸡还红，赶紧用舌尖舔舔上嘴唇，用手抓着光头皮，一个劲地扭头朝竹丛深处瞟——咦，难道里边还有名堂？我们也一齐探过头去。

“看我干什么？我让你调皮了？我让你去逗弄小丫头了？”几根竹子一晃，果然又出来一个人，哎，原来是

维祥钻在里面。

这一下，我可真恼了。维祥的爸爸是村里最有本事的船老大，维祥和我哥哥一样，一向是村里人公认的好娃，这回怎么会做了调皮鬼的同伙呢？

我狠狠瞪了他一眼：“好哇，金维祥，你教唆有福拿石子儿打人，也不怕别人戳你爸爸鼻子！”

维祥霎时红了脸，分辩道：“哪里是我教唆他来着？他自己要捣蛋嘛！”

“那你钻在这儿干什么？”

“我？”维祥说着，随即扬出了手中的一根小竹弓，竹弓上面缠满了蜘蛛网。“我看见寿山爷爷的花母鸡要卧蛋了，替他捉几只蜻蜓去喂喂……”

维祥没有撒谎，他另一只手里提的一个小布袋，果然装了好多只绿翅膀的竹蜻蜓。

我这才消了气。回头又看有福，嘿，这调皮鬼不知什么时候溜跑了。

“说真的，阿月，你们一天到晚玩嫁新娘呀扮新郎呀，太没意思了！”维祥皱皱眉头说。

他说得有理。刚才我不也是觉得腻味么？可是，一看比我才大两个月的维祥也在我面前充大人，我偏不服气：“哎，什么叫没意思？你说个有意思的叫大家听听！”

“听听？你们想也想不到呢！”维祥神气十足地看我们一眼，宣布道：“我爸爸出海前就说了，等收了春麦就让我到双门镇去读书！”

读书？读书？！

象是维祥嘴里蹦响了一颗大爆竹，我们几个小姑娘，全都惊呆了，不觉都“呀”了一声。

快嘴快舌的阿素抢着问道：“真的吗？维祥哥，你真要去上学堂了？可别骗人！”

“骗人？”维祥圆起眼睛说，“谁骗人是狗！刚才我都跟小星说了，不信你们去问问他！”

珊珊怯生生地仰起了小脸：“维祥哥，到双门镇四五十里路哪，你走得动吗？你不害怕吗？”

“怕什么？”维祥看着大家羡慕的神色，听到珊珊这样的问话，更来劲了，挺了挺胸脯说：“我怎么走不动？去年我跟爸爸挑鱼卖，一口气就跑到双门镇呢！当然，要去读书，我就不是天天来回走，爸爸说了，让我住到表姨家。我表姨夫在双门镇当木匠，解放了日子好过了，管得起饭。”

大家都羡慕维祥有个这样的表姨夫，多幸运呵！

维祥轻轻打着唢哨，举着竹弓，喜气洋洋地走了。我们望着他的背影，傻愣愣的半天没动。

阿素发狠地跺了一脚说：“我也去，回去我就跟妈

说，我也到双门镇读书去。我住舅舅家，妈要不答应，我就等爸爸出海回到镇上送鱼时，偷偷跟了去。他要再不答应，我就赖在那儿不回来！”

珊珊马上笑了起来：“别吹牛，你妈要让你去，割我的头！要不是解放了，你妈还要给你裹成小脚订亲哩，哈哈……”

阿素一下张口结舌无法辩解，想了想才气呼呼地回嘴道：“别说我，你呢？别看你爸是民兵队长，你妈是妇女主任，你胆小得连个耗子也怕，你敢去读书吗？你敢吗？”

珊珊马上就红了脸，望望这个又望望那个，结结巴巴地说：“为……为什么一定要去读书呢，你……你们可别走呵，你们要都走了，我怎么办呢？我连挖菜都没伴了……”她几乎要哭了出来。

招弟重重地叹了口气：“你真是！珊珊，你怕什么，放心吧，你爸爸妈妈样样都带头，早晚也会让你去读书。最倒霉的是我，要我妈答应我去读书，除非潮水不涨了！”说着，她用手背擦起眼泡来。“阿月，你呢？你呢？”

我使劲咬着嘴唇没开口，心里却比谁都着急。读书、上学堂，多新鲜哟！可是，我们金竹塘的孩子，谁也不知道学堂是什么模样呵！对了，以前，只有到双门镇给渔行老板交鱼虾，到双门镇卖柴的大人们见过，回村

来，他们都说过双门镇的学堂是怎样的敞亮，穿长袍、戴眼镜的教书先生是怎样的神气、有学问，坐在那儿咿咿呀呀念书的孩子是如何的有福气，可是，那都是些有钱人家的孩子呵！我们……唉唉，要不是解放了，我们金竹塘，家家顿顿清水蕃薯汤，大人小孩，谁不是穿着露花的破棉袄！就连我揣在怀中不舍得穿的这双红贡缎鞋子，还是分来的翻身果实呢！

读书，是的，谁不想呵？前年解放军叔叔卢连长把双门镇大财主谷仓里的大米挑来送给我们，半路上，他放下米挑子，一手搂着我，一手摸着哥哥的头，跟爸爸说了好一阵的话，最后还说：“楚根同志，解放了，日子慢慢地就好起来了，将来孩子们还要上学，念书……”说到这里，卢叔叔就问哥哥：“小星，你说你想不想读书呵？”

哥哥笑嘻嘻的没有说话，只是眨巴着眼睛使劲点头。我憋不住了，就大声回答道：“想，早就想了！”当时卢叔叔一听，马上哈哈大笑起来……

可是，现在，维祥成了第一个幸运的人，他马上去学堂读书了，还有阿素，还有珊珊……哎呀，她们都会去的，我呢？

我心里一下火烧火燎起来了，满山盛开的杜鹃花在我眼前浮动。我觉得这一簇簇的不是花，是一团团

的火。我使劲忍着浮到眼眶中的泪花，抬头去望远处的大海，大海中，只见白色的浪花，一阵又一阵地涌上来，一阵又一阵地拍打着礁岩。

在金竹山顶望海，只能听到海浪很轻很轻的声音，可是，这会儿，看到它那无休无止翻动着的浪花，我仿佛听见海也喧闹起来了，一个劲地朝我们嚷着：

“读书啊！读书啊！……”

呵，我该怎么办呢？这会，爸爸又不在家，自从当了村长后，他总是连个安生觉也没睡过。三天前，他又和村里人一起出海了，他们去远洋赶春汛。爸爸说，最近海面上不安生，矾山洋外那几个没解放的岛屿，海匪骚扰得很厉害，现在，大家出海打鱼都提心吊胆。他是领头的，更得操心，那有心思管我读书的事呢？再说，我们在双门镇又没亲戚，即使爸爸让我去，我也去不成。

唉唉，我们金竹塘的识字人，实在太少了。

对了，村上倒有个识字的，叫麻子老五。可他是个二流子，解放前尽在双门镇鬼混，给大渔霸当过狗腿，一解放他就迁回村子里，开了个油盐酱醋的小铺，见了谁都贫嘴薄舌地讨好，可是谁也不喜欢多理他。

“这种人本性难改，他就是能把‘三国’倒过来背，我们也不能指望……”我听爸爸老是这么说。上级来了“公文条子”，爸爸宁可走上十几里，找岔嘴塘的人